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五年六月

目 录

一、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1

二、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三、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4

1.....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1

3.....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2

4.....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3

5.....关于 2024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24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25

7.....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6

8.....关于 2024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29

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0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公平性和严肃性，敬请各位拟参加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注意以下事项：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参会人员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予配合。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会议工作人员许可。除符合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组织，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票数量和持股人名称。股东在股东大会上的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股东问题。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如存在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主持人或公司工作人员有权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

五、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自觉遵守会场秩序。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任何人在会议现场录音、拍照和录像。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30

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 33 号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主持人：董事长邸淑兵先生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 2025 年 6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开始，报告股东出席情况

（二） 宣读会议须知及表决办法

（三） 以举手表决方式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四） 逐项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关于 2024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7.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关于 2024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 (五) 现场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六) 独立董事汇报《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大会交流
 - (八) 统计表决情况，由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 (九)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宣布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休会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一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冲刺之年，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同仁堂服务年”、党建与经营重点工作任务要求，全面推进三大发展战略，推进年度经营效益稳步发展。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解释 17 号对本公司报表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本公司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

解释 18 号对本公司报表无影响。

二、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情况

（一）2024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59,728.16	1,786,089.15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	166,883.45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176.36	165,660.29	-1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3	186,949.19	-59.2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9,632.32	1,305,801.21	1.06
总资产	3,119,752.40	3,008,945.02	3.6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5.97 亿元，同比增长 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 亿元，同比下降 8.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2 亿元，同比下降 10.55%。

2024 年度，公司精准施策，深入推进营销改革，秉持稳中求进的策略，全力促进提质增效。通过增设销售门店，积极推动线上线下业务融合，并稳步拓展医疗端业务，持续强化市场营销与品牌推广力度，成功实现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持续增长。然而，受原料价格上涨等市场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成本增长幅度较大，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下滑。

（二）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动

本年度，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取得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生物）51%的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将其持有的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二中医院）2%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同仁堂医养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同仁堂科技的持股比例由 51%减少至 49%，自后续工商完成变更时丧失对第二中医院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剩余 49%股权投资，由于同仁堂科技依旧能够通过享有对应的表决权从而对其施加重大影响，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继续作为长期股权投资-联营企业核算，并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三）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4.1.1	较上年末 增减%
资产总额	3,119,752.40	3,008,945.02	3.68
负债总额	1,029,652.31	983,234.40	4.72
股东权益总额	2,090,100.09	2,025,710.62	3.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319,632.32	1,305,801.21	1.06
1、流动资产合计	2,369,572.32	2,336,122.58	1.43
货币资金	1,075,623.70	1,213,189.66	-11.34
应收票据	25,179.20	23,883.38	5.43
应收账款	132,147.38	105,556.03	25.19
应收款项融资	6,972.45	7,948.44	-12.28
预付款项 ⁽¹⁾	22,717.27	13,878.27	63.69
其他应收款	12,555.82	11,239.60	11.71
存货	1,072,986.06	934,016.45	14.88
2、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180.09	672,822.44	11.50
固定资产	383,452.89	380,769.80	0.70
在建工程 ⁽²⁾	30,546.21	12,925.35	136.33
使用权资产	183,221.51	154,605.44	18.51
无形资产	78,258.48	75,483.20	3.68
商誉	4,676.08	4,578.17	2.14
长期待摊费用 ⁽³⁾	18,107.25	11,750.16	5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16.25	24,548.21	21.87
3、流动负债合计	759,775.43	716,181.37	6.09
短期借款 ⁽⁴⁾	18,772.10	9,302.48	101.80
应付票据 ⁽⁵⁾	34,149.49	22,544.72	51.47
应付账款	377,431.67	427,618.67	-11.74
合同负债 ⁽⁶⁾	31,399.78	66,921.58	-53.08
应付职工薪酬	47,132.27	51,046.42	-7.67
应交税费	16,293.12	14,455.68	12.71
其他应付款	67,919.55	57,247.79	18.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⁷⁾	161,307.35	52,384.42	207.93
4、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876.88	267,053.03	1.06
长期借款	124,563.21	142,975.08	-12.88
租赁负债	125,822.92	106,574.67	18.06
递延收益	16,938.64	15,756.75	7.50
5、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19,632.32	1,305,801.21	1.06
股本	137,147.03	137,147.03	0.00

资本公积	195,023.66	200,097.54	-2.54
其他综合收益 ⁽⁸⁾	14,548.18	11,123.66	30.79
盈余公积	134,295.86	120,362.71	11.58
未分配利润	838,617.60	837,070.27	0.18

变动较大的项目说明如下：

- （1）预付款项比期初增长 63.69%，主要由于期末子公司未结算的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2）在建工程比期初增长 136.33%，主要由于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3）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长 54.10%，主要由于子公司门店装修费增加所致。
- （4）短期借款比期初增长 101.80%，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5）应付票据比期初增长 51.47%，主要由于本期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6）合同负债比期初下降 53.08%，主要由于子公司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长 207.93%，主要由于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8）其他综合收益比期初增长 30.79%，主要由于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¹⁾	1,859,728.16	1,786,089.15	4.12
营业成本 ⁽¹⁾	1,042,112.11	941,407.05	10.70
税金及附加	15,493.69	16,840.26	-8.00
销售费用	359,548.93	343,663.20	4.62
管理费用	147,654.93	152,292.81	-3.05
研发费用	26,939.82	27,981.73	-3.72
财务费用 ⁽²⁾	610.44	-11,013.93	—
其他收益 ⁽³⁾	10,567.83	5,685.95	85.86
投资收益 ⁽⁴⁾	8,114.10	-97.35	—
信用减值损失 ⁽⁵⁾	-620.19	-1,019.94	—
资产减值损失 ⁽⁶⁾	-6,277.35	-10,815.91	—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资产处置收益	697.41	-249.22	—
营业外收入 ⁽⁷⁾	1,580.98	888.16	78.01
营业外支出	900.35	1,238.91	-27.33
利润总额	280,538.31	308,065.39	-8.94
所得税费用	52,504.56	49,742.86	5.55
净利润	228,033.75	258,322.52	-11.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	166,883.45	-8.54
少数股东损益	75,406.26	91,439.07	-17.53

主要变动项目说明如下：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12%，主要由于公司大力推进营销改革，积极开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0.70%，主要是中药材价格上涨使产品成本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由于本期利息支出增加且部分存款未到结息期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4）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85.86%，主要由于本期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确认的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主要由于本期同仁堂科技转让所持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丧失控制权使其成为联营企业，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由于本期根据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由于本期因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而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8）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78.01%，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核销无法支付的款项所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3	186,949.19	-5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2	-7,617.7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05.81	-142,987.82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046.04	39,472.74	—

主要变动项目说明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9.29%，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为合理优化库存，满足后续生产经营需要，增加采购量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定期存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4. 财务指标情况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变动
每股收益	1.113	1.217	-8.55%
每股净资产	9.622	9.521	1.06%
每股经营现金净流量	0.55	1.36	-5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9	13.42	-1.93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5	13.32	-2.17
总资产利润率(%)	9.15	10.78	-1.63
销售利润率(%)	15.08	17.25	-2.17
成本费用利润率(%)	17.62	20.94	-3.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06	13.37	0.69
存货周转率	1.04	1.17	-0.13
总资产周转率	0.61	0.63	-0.02
流动比率(%)	3.12	3.26	-0.14
速动比率(%)	1.68	1.94	-0.26
资产负债率(%)	33.00	32.68	0.32

从指标分析结果来看，公司收入实现小幅增长，但受中药材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使产品成本增加，利润出现下降，致使每股收益、总资产利润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销售利润率以及成本费用利润率均同比有所下降。每股经营现金净流

量下降 59.56%，主要是本期为合理优化库存，采购量增加所致。资产负债类项目期末与期初相比，金额变动幅度较小，所以资产周转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以及资产负债率的波动不大。

在面临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中药材成本上涨的压力下，公司始终专注主业稳健发展，统筹生产供应保障有序运作，全面实施“三大发展战略”，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了年度经营效益稳步发展。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二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86,175,950.07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804,841,930.31 元。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71,470,26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5,735,131.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4.93%。

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371,470,262.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9.86%。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现将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三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四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策，积极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并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以下是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主要工作情况的报告：

一、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成员如下：

第九届董事会成员：邸淑兵先生、藏怡女士（离任）、满杰女士（离任）、刘柏钢先生（离任）、张朝华女士、温凯婷女士、杨利先生、乔延江先生、王桂华女士、王钊先生、杨庆英女士。

第十届董事会成员：邸淑兵先生、王春蕊女士、孙恺先生、黄冬梅女士、张朝华女士、温凯婷女士、杨利先生、乔延江先生、王桂华女士、王钊先生、杨庆英女士。

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多元，董事会成员的数量、组成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为公司实施科学决策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董事会组织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法治建设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职责。此外，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自律监管要求，建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机制，对于重大关联交易、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保障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负责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组织和协调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为日常工作机构。

（三）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持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经营层有序开展经营管理，并实现公司“三会一层”的有效制衡和科学决策。公司“三重一大”事项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在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得到持续完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运作合规、有效。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议题 38 项，会议议题内容涉及定期报告、年度 ESG 报告、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投资、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履行职责，进行科学决策，确保董事会能够在公司治理结构中发挥核心作用，推动公司生产经营质量和效益的双重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经营成果朝着高质量发展的方向迈进。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遵循《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在审议公司相关事项时，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提出关键性意见，为公司的决策提供了重要的参考和支持。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及半年度评估报告、同仁堂商业对外投资事项，听取公司年度战略与发展工作计划等。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要求，认真履职，各位委员依据专业和经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慎研判，发表独立、客观的审核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建议和参考。

2.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审计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聘任总会计师、选聘审计机构及决定报酬等议案，听取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等。审计委员会遵照《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要求履行职责，严格审议公司各次定期报告，就重点关注问题开展充分研判和讨论，为董事会决策提供重要参考意见；重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行和聘任会计师事

务所情况，审慎审议相关议题并给予指导意见；关注公司关联交易规范运作，对于提交审计委员会讨论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严格审查并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与公司管理层、年报编制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主要负责人员进行了审计前的充分沟通，确定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督促公司及会计师严格按照编报准则、审计准则等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对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等议题。提名委员会按照《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召开会议，各委员充分审查提交提名委员会的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料，讨论候选人资质、胜任能力、合规性等，同意将各候选人的选聘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情况、《关于修订〈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的预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经全体委员审查，公司管理层有力地执行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要求，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于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无异议。公司修订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有助于进一步保障和提高职工待遇水平，增强单位凝聚力，同意将相关议题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法治建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法治建设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半年度及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法治建设委员会对公司法治合规建设运行情况予以肯定，并提出进一步完善建议。

报告期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坚守忠诚履职、勤勉尽责的工作原则，主动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研判和审议，深入且全面地探究审议议题的背景、内容、潜在风险及其可能产生的影响等。各位委员结合监管要求、市场动态、行业发展趋势、公司

实际情况等对相关议案进行充分评估,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事前审核中的重要作用,提出了客观、审慎、科学的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关键支持,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的准确性及效率。

二、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冲刺之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全面推进“三大发展战略”,深入落实“同仁堂服务年”及党建经营重点工作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先立后破,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经济运行工作实现了稳中有进、进中向好、好中提质的良好局势。

(一) 锚定“服务年”任务落实,守正创新赋能形象升级

一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严格落实党委“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开展各类党建学习研讨、专题党课活动,明确改革方向,凝聚思想共识。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探索多元合作模式,加速投资项目落地转化,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医药健康协同。坚持党建与经营相融合,狠抓战略机遇,对同仁堂“服务年”重点任务进行梳理部署,层层落实,巩固党建经营成效。

二是秉持初心服务社会。持续优化终端门店形象升级、专业化服务升级、品类需求升级,引导门店转型,延展服务范围。打造更多“药店+”模式,深挖消费者体验升级,持续以业态转型、品类扩充和服务升级增强零售终端发展内生动力。广泛开展中医义诊、养生科普、文化体验等公益活动,在全国超 180 个城市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进社区“双进”活动,重点推进中医药文化弘扬、中医药老字号品牌价值提升等工作,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

三是主动靠前服务基层。深化管理下沉机制,构建子公司运营管理服务体系,为子公司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完善规范治理提供专业咨询和指导,开展部分子公司巡检调研,帮助子公司发现问题,及时优化,助力子公司不断夯实经营和管理质效。坚持人才强企战略,不断强化人才队伍梯队化建设,持续完善薪酬绩效改革,切实发挥考核激励效果,提高人才资本利用率。围绕人才培养,加大人才引进和员工培养力度,通过开展各类培训活动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通过搭建“培优计划”平台、建立人才库等形式挖掘后备人才,为员工提供更多的职业发展机会。举办技能比赛、职工运动会等各类丰富多彩的业余活动,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精准发力营销改革，稳中求进促提质增效

一是强化市场营销和品牌推广。巩固现有市场，开拓新市场，结合大品种战略、精品战略，统一规划营销工作，发挥品种群优势，开展牛黄清心丸、五子衍宗丸、乌鸡白凤丸等重点品种动销。通过文化和节日活动推广品牌，开展同仁堂日、药王节、焕彩行动、御药传奇等多元立体化营销推广，提升产品影响力。制定个性化营销策略，利用多种推广方式构建品牌与产品的宣传网络，并在零售终端实施精准推广。

二是加速电商业务成长和线上线下融合。加速电商赛道成长，推动线上资源与线下门店良性互动。发展电商运营模式，优化电商平台的产品销售组合及运营策略。加强与头部电商合作，布局新兴线上市场，加强渠道与货源管控力度，适应现代购销理念。“双十一”期间，五子衍宗丸第五年蝉联天猫平台 OTC 男科用药冠军，乌鸡白凤丸摘得京东 OTC 妇科类目季军。

三是推进医疗领域业务拓展。稳步开展医疗端业务，组建医疗事业专业团队，搭建医疗体系销售渠道。主动研究医疗政策和市场动态，集中资源培育和推广具有市场潜力的大品种。结合学术交流活动加大核心市场的等级医院、社区医疗机构开发，提升产品在医疗渠道的认可度和经营成效。

（三）赋能科技创新升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加大研发力度，深化科研创新。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快推进创新药、经典名方开发和中医药特色研究，推动大品种研发成果应用，如完成参苓白术散、巴戟天寡糖胶囊等药效研究，同仁牛黄清心丸针对广泛性焦虑障碍的临床研究，发挥科研对产品发展的驱动作用。与多家科研机构、高校合作，在临床研究等关键领域探索，推动大品种研发成果产业化，同仁堂科技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合作的用于慢性心力衰竭气虚血瘀证的中药复方制剂芪参颗粒顺利获得临床试验批准，为公司发展注入活力。

二是推动数字化和智能制造转型升级。以科技创新驱动中药制造的现代化变革，生产运营领域，生产供应链运营平台完成阶段验收并上线运行；大兴分厂一期大蜜丸数字化生产线顺利搭建完成，有效提升生产管理的智能化水平。营销管理领域，借助营销可视化数字管理平台，强化渠道营销数据分析。财务管理领域，财务核算系统基础模块上线试运行，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助力实现业财融合。仓储与运输管理领域，优化 WMS 仓储管理和 TMS 运输管理系统。探索智能制造，通过与设备生产厂家合作研发智能生产线等方式，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

三是持续夯实“质量基石”。实施“零缺陷”质量管理，开展全系统质量风险排查及防控，密切关注药材质量问题，完成近百个药材质量标准修订。强化品种安全性指标控制，开展部分含毒性成分品种研究工作及部分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提升功能质量管控能力。公司“中药制造测量学关键技术与标准及软件装备应用项目”荣获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以中药制造测量学关键技术为指导，建成以同仁牛黄清心丸为示范的国内首条大蜜丸水分和成分整体质量在线检测生产线，提高丸剂生产现代化水平。

（四）提升资产效能和价值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

一是加快产业布局和投资并购。秉持强链补链的战略思维，借助收购兼并方式，加速产业布局，稳步拓展公司整体规模。加快落地省级平台项目建设和终端门店布局。着力推进医药商业领域上下游协调发展。聚焦外延式主业发展方式，聚力推动湖北生物公司、滦南药业等子公司重点投资项目高效落地，不断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发展新动能，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是提升投资者关系和股东价值回报。规范信息披露，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畅通投资者交流渠道，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开展投资者调研活动，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保障投资者合法知情权。重视市值管理和投资者回报，加大现金分红力度，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3.71 亿元（含税），与股东共享企业发展红利，荣获“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回报天马奖”。

三是践行 ESG 理念。持续推动 ESG 理念深植于公司治理与运营全链条，压实高质量发展责任。强化公司治理，为企业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聚焦绿色发展理念，制定公司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任务清单，逐项落实。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企业运营各环节，构建绿色生产运营体系。弘扬中医文化，积极投身公益事业，为偏远地区和弱势群体提供免费医疗服务和药品支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公司 ESG 履责实践入选北京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ESG 优秀案例、价值在线“2024 年度 ESG 价值传递奖”和“2024 年度最佳治理建设奖”等，彰显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优秀成果。

（五）夯实合规经营根基，筑牢风险防范壁垒

一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和法治合规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和“三会一层”治理质效，确保职责明确和合规经营，构建高效、透明的治理体系。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舆情管理，优化中小投资者沟通机制，保障股东权益，

全年无重大违规事件。发布诚信合规手册和指引，出台 6 个重点领域专项合规指引，建立重大风险监测机制。开展多项诚信合规活动，提升员工法治合规意识。强化子公司法治管理，制定考核评价体系，子公司诚信合规体系建设覆盖率 100%。

二是充分发挥内部控制和审计监督质效。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梳理内控检查条款，进行年度内控及风险管理体系评价工作，逐项对照检查，确保重点事项落实到位。举办内控和风险管理培训，推进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更新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进行常态化经济体检，完成多家子公司年度内经济责任审计。开展重点项目专项审计，落实落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持续强化审计监督机制，确保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到位，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三是严守生产安全和信息安全生命线。深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与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制，扎实开展各类专项、综合检查，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点，确保生产作业安全性。开展前处理工序危险源辨识工作，联合高校共同制定中药粉尘安全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大兴分厂被评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优秀企业。构筑信息安全壁垒，加强对核心系统的运维管理和安全审计管控，落实正版化各项工作要求，保证电子系统的流畅安全。围绕信息化建设要求，进行生产、销售、质量等系统升级优化，打通关键业务节点环节，提升信息的交互性、协同性、安全性。

（六）主动开拓海外市场，加速中医药国际化进程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环境，同仁堂国药加快推进中医药国际化进程，主动把握市场商机，深入落实大品种战略，以公益作为品牌文化底色及基石，借助“同仁堂日”和“第九届同仁关怀防中风”等活动，增强市场推广和品牌宣传力度，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加强在电商渠道的布局和发展，与京东健康、阿里健康及有赞等合作开展电商跨境销售业务，打造多元化的产品矩阵，不断提升运营效率，蝉联香港“企业金勋大奖 2023——杰出中医药品牌”、新加坡“亚洲区最具影响力品牌大奖——中医药类最值得信赖品牌”等，保持同仁堂品牌境外市场优势地位。持续强化产品生产及研发，当归补血颗粒通过审批获得中成药注册证；联合专业院校共同开展的“安宫牛黄丸及其重金属成分在缺血性脑卒中的保护作用及其毒理学研究”研究成果，获评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药国际贡献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鼓励和促进国内医药企业“走出去”的号召，报告期内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养阴清肺丸、时疫清瘟丸获得加拿大产品注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海

外的品牌知名度和国际影响力。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未发生明显变化。

1. 行业政策风险及应对

风险：近年来中医药行业监管日趋严格，政策调整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可能直接影响中药企业的研发成本、产品定价和市场准入，进而影响企业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应对：公司深入学习政策，加强与政府和监管机构的沟通，及时了解政策动态，时刻关注市场变化。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创新性和差异化，以增强市场竞争力，减少对政策变化的敏感性。同时，进一步优化成本控制，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供应链管理等方式降低运营成本，增强抗风险能力。

2. 原材料与质量标准风险及应对

风险：受种植环境、气候变化、环保政策及检测标准提升等多种因素影响，中药材、中药饮片供应量及供应价格波动频繁，对企业运营成本产生较大影响。药品质量关系着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新《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要求落实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责任追究，新版《中国药典》对中药材及中药饮片的农残、重金属等药品标准提出更高要求，一方面为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奠定法律基础，另一方面对企业履行药品质量的主体责任提出更高要求。

应对：公司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深化采购改革，建立健全集中采购运行规范和流程，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坚持种采联动，对自建的药材种植基地，通过建立药材标准、质量管控体系和招投标制度，确保药材质量可控、来源可追溯；与大型种植基地合作，有效扩大采购规模，实现道地药材产地直采；通过合理调配库存管理，保持安全库存，保障储备库存的安全性及有效性。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关注传统炮制技艺的传承发展，加强药材鉴别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确保原材料采购到药品生产各环节管控到位；加强供应商监控，按计划开展年审工作以保证供应质量；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提高整个行业的质量水平。

3. 市场风险及应对

风险：世界经济面临诸多不稳定和不确定性因素，地缘政治紧张、外部需求收缩，在缓慢复苏中呈现动能不足、增长失衡、碎片化加剧的特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同仁堂国药作为国际化发展平台、品牌形象代表和文化传播窗口，坚持“以医带药，文化先行”的发展战略，紧抓核心业务，加强品种开发、统筹规划布局；加强人才培养；提高生产效能；加强品种资源储备、优化工业产能。融合不同地域、不同民族的智慧和经验，持续加快中药产业国际化进程。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及计划

2025 年，公司将持续秉承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原则，把握时代机遇，提升战略远见，着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全面实施“三大发展战略”，统筹兼顾“提质增效年”的各项工作部署，上下同心推进年度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双重提升，奋力谱写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篇章。

（一）紧扣战略规划，高质量完成各项重点任务

一是着力加快医药工业升级。全面分析市场现状和品种情况，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以销定产，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优化库存配置和产能布局。充分发挥生产供应链运营平台的作用，推动生产相关业务数据的标准化建设，实现生产全流程数据的自动化生成，加速“中药智造”的数字化转型。围绕聚焦主责主业，着力构建中成药板块全产业链发展格局，推进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保障药材品质，加快推进“制药+”迭代升级，多措并举保障主要经济指标按计划完成。

二是着力推进主业外延。探索多元合作模式，加速投资项目落地转化。积极服务区域发展战略，加速推进重点项目落地，提升区域化药品营销配送能力。挖掘子公司潜力，加强制度执行和监督指导，规范子公司管理，赋能公司整体业务协同，提高经营质量。

三是着力加大科研成果转化。聚焦核心大品种，深入推进睡眠品种、经典名方的研发，为产品生产制造和市场推广提供强有力的科研支持。深化科研合作机制，积极开展临床研究、安全性评估、药效学研究等领域工作，加速更多大品种研发成果的转化与应用。依托养生酒研发中心，逐步实施新品开发和储备，升级品质与口感，扩大产品品种群。

（二）紧扣提质增效，不断实现全新突破

一是强化“生产统令”。生产管控中心继续深化精益制造，统筹推进产线布局优化和生产资源共享。逐品种研究合理库存，提高采购精准度。

二是强化“质量同标”。质量管控中心继续强化精细管控，持续推进标准建设。坚决贯彻同仁堂“两个必不敢”的古训，全面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推进“零缺陷”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和疗效。

三是强化“数据同源”。财务管控中心建立财务系统与供应链系统数据联系，推动业财数据融合，实现财务数据可视化分析，深化成本控制，优化成本监控手段和方式。

（三）深化营销改革，持续增强市场竞争力

一是深化落实大品种战略、精品战略，培育潜力品种，有序推进“一品一策”营销策略，结合不同品种和地域特点，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进行精准化、差异化推广，有效提升营销投入产出比，结合数据分析优化调整营销策略，促进经营质效稳中有进。

二是多措并举，优化电商渠道，拓展医疗领域。优化电商平台的产品销售组合及运营策略，提升核心品种销售规模。开发医疗领域，加大核心市场的等级医院、社区医疗机构开发，提高医疗市场大品种的规模及效益。

三是动态管理市场。优化营销资源配置，强化品牌管理体系。畅通消费者沟通渠道，确保消费者的诉求得到快速响应和解决，从而增强品牌忠诚度和市场美誉度。

（四）锚定数智化建设，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加速科技和产业融合。构建多系统数据管理平台，推进寰通数据透视分析项目，实现动态销售数据可视化管控，加强销售数据追溯能力。加大先进生产技术的推广与应用，提升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能力，通过全自动产线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实现保供、降本提效。

二是加速数智化项目建设。关注拟建项目论证，分试点建设综合能源管控系统平台，智能监控能源运行情况，有效节能降耗。加快推进业财数字化核算系统建设，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逐步进行推广应用，提升业财融合效率。

三是关注新兴领域布局。积极推动科研创新，打造新型战略资源储备，重点研究新技术、新产品和传统中医药相结合的创新项目，探索新兴领域新赛道。

（五）强化务实高效，提升合规治理水平

一是筑牢合规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设，落实国企监事会改革，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和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内部审计强度，定期检查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强化内控合规监督与考核。充分发挥信息化手段辅助效能提高合规管理效率，加

强合规培训与教育，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应对能力。

二是着力价值驱动提升。着力推进对外投资，推动医药工业板块优化产能布局，医药商业零售板块优化终端布局，强化战略合作与产业协同。深入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有序推动社会公益，统筹做好舆情管理和市值管理，提升品牌影响力和长期投资价值。

三是着力优化人力资源体系。持续推进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方案，深化人才的选拔、储备和培养机制，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制定针对性的培养计划和培训内容，加速关键岗位人才培养，实施人才培育计划。逐项分析关键岗位和一线的人才状况，有计划地补充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型一线人才。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党的二十大的战略部署，恪守稳中求进的工作原则。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紧密对接“十四五”规划的目标任务，落实“同仁堂提质增效年”相关工作任务，有效执行董事会决策。同时，董事会将积极推进深化改革，全心全意为公司全局服务，主动承担责任，不断助力公司优化经济运行成效，强化公司内在发展动力，推动公司经营发展高质量稳健增长。

现将本报告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五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各位董事根据其所担任的行政岗位（如有）或承担的职责，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领取基础薪酬，并依据公司薪酬考核制度进行考核取得绩效薪酬。公司对有关董事发放的薪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4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全年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姓名	职务	全年收入（含税）
1	邸淑兵	董事长	20.70
2	张朝华	董事、总经理	237.87
3	温凯婷	董事、总会计师	127.11
4	杨 利	董事	139.44

注：

- 1. 报告期内，董事长邸淑兵先生于公司领取 20.70 万元，为其应领取的部分以前年度绩效。
- 2.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乔延江先生、王桂华女士、王钊先生、杨庆英女士领取独立董事年度津贴 12 万元（含税）。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六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25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6 万元。审计费用与上一年度持平。

有关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七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秉持严谨依法的原则，恪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独立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能，充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及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履职情况，促进公司治理建设与规范运作。现将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 监事会组织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为：王兴武先生、李睿女士、孔伟平先生、庞淑文女士、吕建媛女士，其中王兴武先生为监事会主席，庞淑文女士、吕建媛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的成员组成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规范工作情况

（一） 召开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审议议案 16 项，议案涉及定期报告、年度 ESG 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关联交易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等内容。各次监事会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方式、审议内容及审议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相关会议情况和决议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自律监管要求予以公告或备案。

（二） 列席公司重要会议情况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忠实履职、勤勉尽责，对公司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进行监督，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自律指引和相关要求履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分别出席公司股东大会 1 次、列席董事会 3 次；第十届监事会成员分别出席公司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

会 6 次。各次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动发挥监督作用，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和有效运作，督促相关制度的执行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持续完善。通过提供专业的指导与建议，监事会有力的支持了公司在全面风险防控管理方面的加强，助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向更高标准的规范化迈进，以实现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与综合竞争力的增强。

（四）参加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主动增强对监管规则和监管动态的学习，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合规培训。通过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风险防范、财务管理及董监高规范履责等方面的系统学习，进一步深化了对监管规则的理解，增强了合规意识。通过持续学习，有效的提高了监事会的履职能力和风险防控水平，确保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更加坚实的保障。

三、 监事会发表意见情况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能，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相关工作发表如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参加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均能够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召集召开，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依法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完善有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财务制度及管理规范，公司对于各次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关于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合法合规；公司未发生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对外投资、出售资产、对外担保事项。

(四)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控股股东为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出具承诺函事宜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同仁堂”品牌使用许可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物业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对于相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交易能够按公平、公开原则以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运行合规、有效。

(六)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根据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好相关备案工作，未发现有违反相关制度的行为。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持续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全面执行监事会的职责，着力优化监管协同机制，提升监督合力，聚焦公司依法运营、规范化生产经营、财务及内部控制管理等关键领域，进一步强化监督和审查深度，旨在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为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奠定坚实基础。

现将本报告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议案八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各位监事根据其所担任的行政岗位（如有）或承担的职责，按公司的薪酬制度领取基础薪酬，并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制度进行考核取得绩效薪酬。公司对有关监事发放的薪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4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全年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姓名	职务	全年收入（含税）
1	庞淑文	职工代表监事	48.66
2	吕建媛	职工代表监事	53.10

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报告期内，监事孔伟平先生自公司领取外部监事年度津贴 12 万元（含税）。

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股东大会文件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乔延江先生、王桂华女士、王钊先生、杨庆英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现向公司股东大会汇报《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